

編號：

受文者：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 一、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95年6月20日本公司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逕寄本股東，以便準時參加。
- 二、如因故改期開會，本通知書仍屬有效。
- 三、特此通知。

請簽名或蓋章

戶 號		股 數		核 權	
戶 名					

--

更回(寄)變如有地址表填通請

戶 號	
原 留 印 鑑	
新地址：	
電話：	

委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5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5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九十四年度決算表冊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2)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3)擬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4)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5)擬配合新加坡康華實業有限公司增資，間接轉投資大陸張家港實業公司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6)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7)其他議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證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徵求		簽名或蓋章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戶號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104南京東路二段206號13樓

電話：(02)25071234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1950 號

股東 台啓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登記聲請書

- (一)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應分配之現金股利依下列帳號辦理匯撥，嗣後如未變更或撤銷時，請逕依此帳號，將本人應領之現金股利匯入。
- (二) 敬請 貴股東就聲請書中電腦列印之銀行帳號，逕行核對，無誤者，本聲請書不須寄回或填妥新登記之銀行帳號於95年6月14日前寄回，以憑辦理現金股利匯撥作業。**(若以玉山銀行辦理匯撥者，免扣匯費10元)**

請簽名或蓋章	
--------	--

戶 號		戶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 登 記	銀 行 名 稱	分 行 別	科 目	帳	號
	(帳號無誤者不須寄回)				
新 登 記					
	郵 局	局 號 (7位)		帳 號 (7位)	

- (三) **不採用匯撥方式之股東** 貴股東聯絡電話：
 (1) 現金股利在25元（含）以上者，本公司屆時將逕按 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以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掛號郵資24元，由 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2) 現金股利在24元（含）以下者，本公司將郵寄領取單，請 貴股東蓋妥原留印鑑後憑以領取。

貴股東聯絡電話：

(1) 現金股利在25元(含)以上者,本公司屆時將逕按 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以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掛號郵資24元,由 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2) 現金股利在24元(含)以下者,本公司將郵寄領取單,請 貴股東蓋妥原留印鑑後憑以領取。

于莎力公司 : 8771-0606

VP8892041104(95)



註：紀念品於開會當日現場領取 貴股東如
不克前來參加股東常會請於6月12日至6
月19日持開會通知書全聯至本公司股務
室領取(會後恕不補發)。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六、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illegible]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收

) 妻)

絨

于莎力公司：8771-0606



VP8892041104-1(95)

